



少女的心

—我与萨特

- [法] 波夫娃 著
- 黄延龄 金铃 译
- 湖南人民出版社

少女的心 —— 我与萨特

〔法〕波夫娃 著

黄延龄 译

金铃

湖南人民出版社

少女的心

——我与萨特

〔法〕波夫娃 著

黄延龄 译

金 铃 译

责任编辑：何志明

湖南人民出版社出版、发行

(长沙市河西银盆南路67号)

湖南省新华书店经销 湖南省湘潭市彩色印刷厂印刷

1988年12月第1版 第1次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9.75 插页：2

字数：195000 印数：1—41000

ISBN7—217—00517—5

I · 191 定价：3.65 元

湘人：88—17

献给让·保罗·萨特

序　　言

当我开始谈论自己时，我想我在进行一次一发而不可收的大胆冒险。对我最初的二十年，很久以来我就一直想写，我永远没有忘记年轻时我希望成为的那种女性角色。不久这个角色就完全占据了我的灵魂和肉体，过去的我从此不复存在，连同她的影子也荡然无存了。我祈望着有一天她把我从她让我陷入的角色境地中拯救出来。也许，我的写作仅仅就是为了使我能够实现这一夙愿。当我五十岁时，我认为时候到了。我把我的情思赋予给那个童贞可掬的少女和豆蔻丰茂的姑娘，虽然她们随着逝水一起流去了，但我要把她们铭刻在我的纸上。

我的目标并不遥远。成年以后，我不再寄希望于未来。当我写完我的第一本《回忆录》，对我的过去的评论也就了

结了。我不再准备继续写下去，而决定从事其他事情。但我终于未能如愿以偿。人们在我的《回忆录》的最后一行字下面，似乎打了个看不见的问号，我无法回避这个问号：“自由女神”将何去何从？对于我所经历的骚动不安，唇枪舌剑，闲情逸致，建功立业，我在晚年将要作出何种解释？最初，我是以著书来袒露自己，但是，那些书没有给我作出任何解释，这是由于那些书本身所决定的。我矢志写作，并付诸行动，但我写些什么？为什么要写？难道仅仅是为写而写？正是为写这些书吗？我想多写些还是少写些？我的二十年空虚的没完没了的希望是无法用一本完成的《回忆录》来表达的。我又希望写得更多，又希望少写一些。渐渐地，我相信我第一本《回忆录》要求我继续写下去，因为如果不谈谈自己如何形成当作家的志愿，而单单写我志愿当作家的故事是毫无意义的。

此外，经过考虑，写回忆录这件事本身也使我感兴趣。我的生命还未终止，但是它已具有一种意义，似乎未来也不大会改变这种意义。什么意义呢？我曾经避免对此作出回答，但现在，出于一些原因，可以借着这个机会来说明一番了。

也许有人会说这仅仅是个人的事情而已。其实不然。无论是萨穆埃尔·贝比，还是雅克·卢梭，是出人头地者还是碌碌平常之辈，一个人只要真诚地袒露自己，就会或多或少在情感世界里得到他人的共鸣。一个人的生活经历不可能对他人没有一点认识作用。另外，作家总显得扑朔迷离：您为什么写作？您是怎样生活的？在这类问题上，有人喜欢趣闻

佚事，道听途说，乃至搬弄是非，这说明人们希望知道作家的日常生活方式。而研究具体情况比抽象地和笼统地解释更能说明问题，正是这点也鼓励我去追寻我的生活足迹。也许这种袒露有助于消除一些误解，这些误解总是在作家与读者之间造成隔阂，而我对这种隔阂感到非常烦恼。一本书能够让人知道它是在什么情况下，取什么角度以及由谁而写的，它才具有其真实含义。所以我想在向读者介绍具体人物的同时表达自己著书的真正含义。

然而我必须告诉读者，我并未把一切都叙述了。我毫无保留地叙述我的童年时代和青年时代，但是如果说我能够无所顾忌并恰如其分地把我遥远的过去全披露于世，那么，对于我成年后的生就就不那样痛快淋漓，一泻无余了。这里不是要否定自己的朋友，而是我不喜欢对别人说三道四。所以对有些事情我取缄默的态度。

另一方面，尽管我的生活与让·保罗·萨特密切相联，但是他的事，他打算自己去写，所以我把这个题目留给了他。只有当他的生活和我的生活相关时，我才提到他的思想和工作。

许多评论家认为在我的《回忆录》中，我似乎在向姑娘们说教。应该说我是特别希望偿清一笔债务，但这一点无论如何没有使我对一生的总结包含这种道义上的含意，我满足于阐明我的生活，我不想作什么预断。只有叙述生活才能引起人的兴趣，同时也对人有所用处。我在这些纸张中试图表

达的生活有什么用，对谁有用，我不知道，但我仅希望人们在阅读它时也同样持纯正的态度。①

① 我承认本书在写作时对材料有所取舍，但决没有编造。对有些小事，我的回忆可能不太准确，读者也许会发现一些小错，但这决不会影响整部作品的真实性。

第一章

1929年9月，我回到巴黎，最使我陶醉的是，我获得了自由。孩提时代，和妹妹一起玩“大姑娘”的游戏时，我就对此神往不已。成为大学生以后，我又是多么如痴如醉地追求它啊！现在蓦地得到了它！我对自己的一举一动都能那样的轻松自如感到惊奇不已。每天早晨睁开双眼，我就精神抖擞，兴奋异常。记得在我12岁的时候，我感到家里没有一隅之地是属于我的，这曾使我非常痛苦。当我在《我的日记》中看到那个英国女中学生的故事时，我那忧伤的眼睛就凝视着书中的彩色插图。这是一个女中学生的房间：四周的墙壁色彩鲜丽，一个斜面课桌，一个沙发和一块堆满书籍的搁板，她坐在中间看书，学习，喝茶，没有人干扰她：我多么羡慕这个房间！我第一次看到了比我更优越的生活环境。后来，我终于也有了自己的房间！我祖母把她的客厅腾了出来，搬

走了她所有的扶手椅，独脚小圆桌以及各种小摆设。我去买了一些白胚家具，由妹妹帮忙漆成栗枣色。我有一张桌子，两把椅子，一个凳子和一只放杂物的箱子，还有放书的搁板。这个房间在六楼上，从它的阳台上，我可以俯视唐菲尔·罗斯罗路上的梧桐树和贝尔福的狮子星。一个红色的煤油炉成了我的取暖器。这个煤油炉并不好，但那股煤油味却能保护我所喜欢的那种清静。能够关起房门，独处一隅地生活是多么令人愉快啊！我始终对如何装饰我的房间漠不关心，这可能是由于《我的日记》的插图启示了我，我更喜欢只有一个沙发和一些书架的房间。但任何陋室对我来说都能够将就：只要能满足我“关门”的愿望，我就感到非常充实。

我付房租给祖母，而她也象对待其他寄宿者那样正儿八经地对待我。没有人注意我的行踪。我可以黎明回来或通宵卧床读书，大白天蒙头睡觉，整天闭门不出，然后突然上街到多米尼克饭店吃午饭，喝那里的俄罗斯藜菜浓汤，到古波尔去晚餐，喝一杯巧克力。我喜欢巧克力，喜欢俄罗斯藜菜浓汤，喜欢午睡，而且睡得很长，到晚上就毫无睡意了。而我尤其喜欢我的任性，几乎任何力量都阻挡不住这种任性，我发现以前大人们在我耳边叨咕的“生活要稳重端庄”的话，实际上并不重要，为此，我很高兴。过去，考试对我来说是件很不愉快的事，象活受罪。我对考试结果常常怀着恐惧感，害怕会失败，生活中不顺利的事常八九，它们使我感到疲惫不堪，现在也是这样，我到处碰壁，我真想去度假，好好休息一段时间。但为了维持每天的生计，我只得给人家上一些

专业课，并在维克多·迪吕中学任教。我对这类杂事并不感到讨厌，因为我从中感到了一种新的乐趣：我冒充老练的成人，设法与校长和学生家长谈话，寻找需要上个别辅导课的学生，考虑个人收支，借钱，还钱，计算。我很高兴做这类事，因为这是我第一次做而且做得很好。我常常沾沾自喜地回忆我赚了第一张支票的情景，我感到好象是骗了人。

我从不太关心穿着打扮的事；我喜欢按自己的方式穿戴；我还在替祖父戴孝，我不愿违反常规；我买了一件大衣，一顶无边帽和一双灰色薄底浅口皮鞋，请人做了一条颜色柔合的连衣裙和一条黑白颜色的连衣裙；由于我过去一直穿棉毛织品，所以对此比较反感，我挑选了丝织品：一种是双皱，另一种是非常难看的，而那年冬天却极为流行的轧花丝绒。每天早晨，我自己化妆，化得浓艳而马虎：两颊敷上一点红色，往脸上扑很多粉，嘴唇涂上口红。人们常常是星期天要比平时穿戴讲究，我以为这是件蠢事。对我来说，从我自立以后，每天都象过节，在任何场合我都以同样方式穿戴。我明白穿着双皱和轧花丝绒出现在中学的过道里显得不合时宜，而且如果我穿着那双薄底浅口皮鞋从早到晚在巴黎的石子路上走的话，那双皮鞋马上就会穿破。但我对此并不介意，穿着打扮对我并不重要。

我自己安排住处，自己修饰打扮，接待朋友，外出，这一切都成为老生常谈，而当萨特十月中旬回到巴黎时，我的新生活才真正开始。

萨特曾经到利穆赞来看过我。他住在圣日尔曼勒贝尔的金球旅馆。为避免别人说三道四，我们在离市镇很远的乡下相会。早晨，我兴奋地奔向花园草坪，大步跨过运动场，穿过晨露欲滴的牧场——它常常引起我对孤独的痛苦的回忆。我俩坐在草地上闲聊，这种远离巴黎和周围人群的生活会给我们如此满足，这是我一开始没想到的。“我们带些书来读，”我建议道，萨特对此很不满。他讨厌绿色，那郁郁葱葱的牧场反而使他感到烦恼，只有不注意时才感到能够容忍一些，因此，他打消了我所有的散步念头。算了，只要他稍微鼓励我，我就不怕他说责备的话。从乡下回到巴黎，我们还谈不够，我明白，即使我们谈到世界的末日，仍然会感到时间太短。早晨刚刚降临，午饭的钟声就已敲响，我到家里用餐，萨特吃香草甜面包和奶酪，这是马德莱娜表姐偷偷藏在“底层房间”旁边的楼梯间里的：表姐是个富有幻想的姑娘。整个下午使人心灰意冷，不久夜幕降临了，萨特回到他住的旅馆，与出差职员共进晚餐。我曾对父母说过，我们正在共同撰写一本批评马克思主义的书。由于他们对共产主义的仇恨，我故意这样讨好他们，让他们蒙在鼓里，但我的努力失败了。就在萨特来到这里的第四天，父母出现在我们坐的草坪旁边，并朝我们走来；父亲样子很固执，但有点尴尬，他头戴一顶发黄的扁平草帽，那天萨特穿了一件玫瑰色的衬衫，看上去火辣辣的，双脚一跳一跳，眼里冒着火。父亲有礼貌地请他离开这地方：人们背地议论纷纷，我的出格行为已经明显地影响了正准备结婚的表姐的声誉。萨特激烈地辩驳，但并没

有暴跳如雷，因为他已决定不提前一小时离开这里。我们只能在远远的栗树林子里秘密相会。父亲再没来干涉我们。萨特又在金球旅馆住了一个星期就走了，这以后，我们每天通信。

当我十月份见到他时，我摆脱了过去的一切^①，完全投身于我俩的事业之中。萨特不久要服军役，在等待中，他去度假了，住在圣雅克路他的名叫斯韦茨的外祖父母家里。早晨，我们在披着金色阳光的卢森堡公园里见面，石头皇后的白色目光注视着我们，一直到很晚我们才分手。我们在巴黎的大街上边走边谈，谈我们自己，~~我与你的~~关系，我们的生活和我们将要问世的书，我们还互相阐明各自的观点。现在，我感到我们交谈的最重要的内容，与其说是我俩的事业，不如说是如何协调我们的观点；我们的观点常常大相径庭，几乎在所有的问题上互相误解，为了对我们有全面了解，应该不回避那些误解，因为它能反映我们当时实际的地位和处境。

我曾说过，萨特活着是为了写作，他要论证一切事物，并根据他的观点阐明一切事物的必然性。他嘱我用心观察丰富多彩的生活。为了及时表现生活，我必须写作，这一任务明确摆在我面前，使我们不得不接受并且保证要成功。不用说，我们都赞成康德的乐观主义：你有责任，你就能够。因为，一旦一种意志被决定和被证实以后，又怎么可能去怀疑它呢？只有愿望和信念了。我们对这个世界

① 在我的《一个规矩姑娘的回忆》中，也谈到~~萨特~~的情况。——原注

满信心。我们反对现在这种社会形式，但是，这种对立没有一点悲哀感，而是包含着一种强烈的乐观主义。人类有待重新创造，这种发明创造有一部分可能就是我们创作的作品。我们只有写书作出我们的贡献：我们讨厌公共事务，我们希望各种事情按照我们的愿望发展，但不要把我们卷进去；一九二九年秋季，我们在这一点上与法国所有左派的观点是一致的。和平看来最终已有保证，纳粹德国的侵略扩张已成为次要矛盾。殖民主义在短期内也将被消灭，甘地在印度发起的运动和印度支那正在开展的共产主义风潮都保证了这一点。而危害极大，动摇着资本主义世界的经济危机正预示着它的末日来临。我们认为我们所生活的这个繁华世界隐瞒了历史的真相，它正渐渐地被人们揭示出来。

我们无视现实生活的各个方面对我们的制约力。我们自诩获得了一种彻底的自由。对自由，我们持之以恒地坚信不疑，因此，我必须密切关注自由的具体内涵。

自由这个字包含着一种实际的体验。任何人类实践活动都要求自由，特别是精神活动尤其如此，因为它几乎不是重复性的劳动。我们锲而不舍地做了许多工作，所以我们对自由有一种不容置疑的，非常实际的直觉，我们早就应该理解它、更新它；我们的错误在于没有把自由包含在正确的限度内。
康德关于鸽子的印象使我们产生了兴趣：鸽子的飞翔，非但没有受到阻碍，相反凭借着气流飞得更加高远。我们认为现实生活是我们努力的对象而不是依靠的条件：我们不想依赖任何人与事。在政治上，我们的态度是盲目的，这种精

神上的自尊，表现为对自己的计划有一种强烈的意识。写作，就是创造：一个人如果不能完全驾驭自己，没有自己的目标，没有实现这一目标的方法，就不敢去冒这个险。我们的大胆要靠我们的幻想来支持，两者是紧密相联的，而形势也有利于两者的统一，任何外部障碍从未能改变我们。我们希望认识世界并表现自己：我们认为自己已经完全走上了这条道路。我们选定了充满各种抱负和希望的生活。由此可见，我们的生命将永远服从已经确立的生活蓝图。我们曾经有过的机遇也许向我们掩盖了这个世界的阴暗面。此外，从家庭方面来看，我们无所牵挂。我们与父母保持着良好的关系，但已不受他们任何约束；萨特从不认识他的父亲，他的母亲和外祖父母在他眼里也并不象征着一种权威，从某种意义上说，我们俩都没有家，我们在原则上确定了这种状况。在这一点上，我们受笛卡尔理性主义的影响，我们毫不犹豫地从阿兰那里接受了这一思想，因为它非常适用于我们。任何顾虑、崇拜和感情上的眷恋都不能阻挡我们要阐明人生真理和实现我们愿望的决心。在我们这里，看不到黑暗，也无任何干扰：我们认为自己的思想是纯洁的，意志也是纯洁的，我们热情地把希望寄于未来，这种热情使我们信心倍增；我们没有丧失任何明确的利益，因此现在与过去在不断被超越，每当机会来临，我们会毫不犹豫地对各种事物及我们自身提出异议，我们开展自我批评，我们毫不留情地谴责自身，因为我们认为任何思想的转变本身就是一种进步。由于我们的无知，我们漠视了绝大多数问题，这些问题后来使我们感到十分焦虑，

我们要重新解决这些问题，我们自认为这是勇敢的行为。

我们自由自在地走自己的路，没有束缚，毫无顾虑与畏惧，然而在各种障碍面前，我们怎么能不受挫呢？我们两手空空，身无分文，我尚能勉强维持生计，而萨特早已在动用他从祖母那里继承来的一丁点儿遗产了。商店里大量奢侈品傲视我们，而那些豪华场所也将我们拒之门外。对此，我们只能持以冷漠甚至不屑一顾的态度。但是我们决不是生活的苦行僧，唯有那些在我们力所能及的范围内可望可及的东西才是具体实在的。过去和现在我都这样认为。在这一点上，萨特与我相同。正因为如此，我全身心地追求着的愿望和快乐也不会成为一种空谈。既然沿着圣马旦运河步行或在贝西码头上散步，就能使我们如此地目不暇接，那又何必对没有车坐而感到遗憾呢？在房间里啃着面包和马利肥鹅肝，在萨特所喜欢的弥漫着令人陶醉的啤酒味和酸菜味的德莫酒店用晚餐，我们仿佛置身于一个超脱了人间一切烦恼的境地。晚上，在法勒斯塔夫，在学院的小饭店，我兴趣盎然地喝着邦克斯酒，鸡尾酒，巴加迪酒，亚历山大酒和马蒂尼酒。我感到蜜蜂鸡尾酒，威金人酒和杏子鸡尾酒太烈，这些酒都像是蒙特帕尔那斯街上的“煤气灯酒家”的特产；即使是里兹酒吧又能给我们提供些什么酒呢？我们有自己的欢乐。一天晚上，我一边喝着威金人酒，一边啃着烧鸡；台上，一支乐队在演奏流行音乐：《巴冈爱唱歌》。我想，我之所以陶醉于这样的宴席场所，正在于它太富有特色了。我们收入微薄，但我们同样有幸福。